

证券代码：002289

证券简称：*ST宇顺

公告编号：2016-159

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不再延长深圳市雅视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转让 挂牌期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》和相关议案，同意公司通过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产权交易所”）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持有的深圳市雅视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雅视科技”）100%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标的资产”）。

据此，经向深圳产权交易所申请挂牌相关事宜，公司在2016年8月30日至2016年9月5日（以下简称“首次公开挂牌期间”）的五个工作日期间内通过深圳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标的资产，挂牌价格以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“亚评报字[2016]220号”《评估报告》中截至评估基准日2016年6月30日雅视科技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参考依据，最终确定为23,537.82万元。详见公司于2016年9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深圳市雅视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16-134）。

因在首次公开挂牌期间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，公司于2016年9月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深圳市雅视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挂牌价格的议案》，同意将挂牌价格调整为18,800万元，保证金金额调整为1,880万元，其他交易条款不变（交易条款详见公司2016年8月29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》），并于2016年9月6日至2016年9月12日（以下简称“第二次公开挂

牌期间”）通过深圳产权交易所对标的资产进行第二次公开挂牌转让。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再次公开挂牌转让深圳市雅视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16-138）。

因在第二次公开挂牌期间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，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再次调整深圳市雅视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挂牌价格的议案》，同意将挂牌价格调整为 15,000 万元，保证金金额调整为 1,500 万元，并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至 2016 年 9 月 21 日（以下简称“第三次公开挂牌期间”）通过深圳产权交易所对标的资产进行第三次公开挂牌转让。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再次公开挂牌转让深圳市雅视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16-143）。

因在第三次公开挂牌期间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，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第三次调整深圳市雅视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挂牌价格的议案》，同意将挂牌价格调整为 12,000 万元，保证金金额调整为 1,200 万元，其他交易条款不变，并于 2016 年 9 月 23 日至 2016 年 9 月 29 日（以下简称“第四次公开挂牌期间”）通过深圳产权交易所对标的资产进行第四次公开挂牌转让。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第四次公开挂牌转让深圳市雅视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16-150）。

因在第四次公开挂牌期间仍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，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不再延长深圳市雅视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转让挂牌期限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不再延长公开挂牌期限，将另行寻找合适的交易对方，并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，交

易价格将不低于第四次公开挂牌价格 12,000 万元。待相关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制定最终的交易方案，形成《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》，并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将不再持有雅视科技股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二日